

#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在上海浦东商城路 660 号乐凯大厦 21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董事长周立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会成员（含授权委托：董事沈加沐因事委托周立武代为行使表决权）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三、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四、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公司 2016 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6 年末股份总数 139,143,5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4,610,072.7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和保持持续健康经营的资金安排；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新增投资业务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独立董事马志辉、吴会平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新增投资业务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八、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为 42

万元（不含差旅费）。

#### 九、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十、关于向银行等机构融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解决公司及子公司新业务拓展所需部分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本议案生效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时间内，向银行等机构融资（包括贷款、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引入资金作为优先级资金等）余额不超过 7 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即自本议案生效之日起，上述额度内任意一笔借款的最后还款日不超过三年后的对应日），融资利率根据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原则确定，并由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授权自本议案生效后，由公司董事长组织经营层实施，并授权董事长为上述融资和担保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十一、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述一、三、四、五、六、八、十等七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